

瑜伽師地論本地分菩薩地真實義品講義二十三(2013)

一、有諍無諍法〔瑜伽卷65，經過整理〕

●有諍法

由五相故，建立有諍諸法差別。何等為五？

- 一、事故：此中五取蘊，名有諍法事。
- 二、因緣故：若愛味染著、愛味耽嗜，名諍因緣。
- 三、自性故：若無常性、苦性、變壞法性，名有諍自性。
- 四、助伴故：即於此諍無智愚癡，名諍助伴。
- 五、等起故：由此因緣，五黑品轉，名為等起。

- 1、謂鬥訟違諍、耽著諸欲諸見所生，或餘種類，是初黑品。由生怨恨發憤心故，不安隱住。
- 2、若隨所有諸煩惱纏，無有羞恥，多安住性，是第二黑品。由諸煩惱內燒然故，不安隱住。
- 3、若有沙門、或婆羅門，違逆正道，所欲苦行及餘信解，自餓、投火、墜高巖等，是第三黑品。由自誓願虛受劬勞無義苦故，不安隱住。
- 4、若有現行身語及意一切惡行，是第四黑品。生惡趣故，不安隱住。
- 5、欣樂後有，是第五黑品。生老死等眾苦合故，不安隱住。

此中五取蘊有諍事，與諍自性，及彼因緣、助伴、等起，共相依故，名有諍法。

●無諍法

又由五相，建立無諍諸法差別；與上相違，應知其相。

此中五無取蘊無諍事，由諍自性及彼因緣、助伴、等起，於彼法中不可得故，名無諍法。

二、有染無染法〔瑜伽卷65，經過整理〕

●有染法

由五相故，建立有染諸法差別。何等為五？

- 一、事者：謂即五有取蘊。

二、因緣者：謂即此中喜樂、愛味諸因緣法。

三、自性者：謂此為緣，生起喜樂，愛味所攝。

四、助伴者：謂於愛味所有貪著。

五、等起者：謂五黑品，如前應知。

五取蘊事，由與有染及彼因緣，乃至等起，共相依故，說名有染。

●無染法

又由五相，建立無染諸法差別；與上相違，應知其相。如前無諍，隨應當說。

三、依耽嗜依出離法〔瑜伽卷65，經過整理〕

●依耽嗜法

由五相故，應知建立依止耽嗜諸法差別。何等為五？

一、事者：謂欲界繫諸五取蘊。

二、因緣者：謂順欲貪五種妙欲。

三、自性者：謂耽嗜者，由彼為緣、由彼為境所有欲貪。

四、助伴者：謂不如理作意相應邪願諸欲分別，由與此俱，名分別貪。

五、等起者：謂五種黑品，如前廣說。

彼欲界繫五取蘊事，由彼耽嗜因緣、助伴及與等起所攝受故，說名依止耽嗜諸法。

●依出離法

又由五相，當知建立依止出離諸法差別；與上相違，應知其相。